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畢業資格自我檢核表(自111學年度(115級)入學起適用) 級數：

姓名

專長：

共同必修(校必修) 28學分				系必修46學分			系必修16學分			系自由選修+他系自由選修≥38學分							
										系選修0~38學分			他系自由選修0~38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基本能力課程 (10學分)	中文閱讀與思辨	2		運動生理學	2		球類必備(1.至多二種類 2.同一種類之(一)及(二)皆需取得 3.至多8學分)			運動傷害與急救	2						
	中文寫作與表達		運動心理學	籃球(一)		體育行政與管理											
	英文一		運動生物力學	籃球(二)		體適能與運動處方											
	英文二		人體解剖生理學	排球(一)		運動技能學習											
	英文三		運動訓練學(含實習)	排球(二)	體育學原理												
通識課程 (至少十八學分)	博雅課程	每領域至少2學分		運動教練學(含實習)	3		足球(一)	2	體育測驗與評量								
			社會科學	運動專長術科 (需重覆修習8次,合計32學分)		4	足球(二)		體適能								
			自然科學				羽球(一)		運動社會學								
			邏輯運算		羽球(二)		休閒活動概論										
	跨域探索	至少4學分	學院共同		初階服務學習		P		網球(一)	運動研究法							
				網球(二)		體育史											
				桌球(一)		運動傳播學											
	自主學習	選修至多4學分	專題探究	/		桌球(二)	運動哲學										
						MOOCs (限本校MOOCs、Coursera、Udaicity與edX)	MOOCs		MOOCs	棒壘球(一)		運動與媒體					
	非球類必備(1.至多二種類 2.同一種類之(一)及(二)皆需取得 3.至多8學分)	棒壘球(二)	運動管理學														
		田徑(一)	教練心理學														
	田徑(二)	運動英文															
	體操(一)	身體素質訓練法															
	體操(二)	體能訓練法															
	游泳(一)	營養教育															
	游泳(二)	重量訓練															
武術(一)	民俗運動																
武術(二)	競技運動管理策略																
舞蹈(一)	飛盤																
舞蹈(二)	其它																
通識學分小計						系必修及必修學分小計						系選修學分小計			自由學分小計		
總學分(通識+系必+系選+自由)數：																	

說明1. 畢業最低學分數為128

說明2. 若需以他校(他系)取得之學分認抵本系開設科目時,除科目名稱、學分數及學時等要件皆需符合本系規定。詳情另洽系辦公室

說明3. 本系必修、必修及自由選修課程,須以本系開設之課程優先修習。未事先經本系核准所修習外系開設與本系相同之科目,一律不得採認或抵免為本系必修及選修之科目及學分數。

說明4. 學生至少應修習28學分之通識課程,基本能力課程至少10學分、博雅課程至少8學分、跨域探索至少4學分,餘6學分可於博雅課程、跨域探索及自主學習中修習。

說明5. 系必修之「運動專長術科」若與選修術科重覆修習時,後者學分不計入上述16學分

說明6. 於暑期修課取得「運動專長術科」學分之承認資格僅限應屆畢業生,其餘年級生於前述期間修課取得學分概不以承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教育學程學分檢核表 (102師資生起適用) 註：102師資生≠102年入學

教育專業科目				任教專業科目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備註	領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取得學期	備註											
教育基礎 (4學分；4選2)	教育概論	2		國中：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主修專長 高中： 體育科	健康與體育概論	2		核心課程  必備學科= 16學分	國中：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主修專長 高中： 體育科	籃球	2		選備術 科14學 分(此區 為國中 教程者 必修學 分區)											
	教育心理學		體育課程設計		排球																			
	教育哲學		體育史		足球																			
	教育社會學		體育學原理		羽球																			
教育方法 (10學分； 6選5)	教學原理	2			運動生物力學		網球			1				必備術科 =12學分	桌球	1		選備術 科3學分 (其中2 科需為 非球類 運動)						
	班級經營		運動生理學		棒球																			
	學習評量		體育行政與管理		手球																			
	輔導原理與實務		運動心理學		高爾夫球																			
	課程發展與設計		體育測驗與評量		民俗運動																			
	教學媒體與運動		人體解剖生理學		拳擊																			
	教學實習 (6學分)		體育教材教法		2							體適能			重量訓練		2			選備學科 =10學分(任 選5科)。惟 運動統計學 (含)以下科 目僅可修習 2科	水上安全與救生	2		健康專 門課程4 學分(任 選2科)
			體育教學實習(一)				體能訓練法					直排輪												
			體育教學實習(二)				田徑					瑜珈												
			共同選修 (6學分)				教育議題專題(必選修)					2							體操		有氧舞蹈		2	
		武術(或國術)					健康行為科學																	
		舞蹈					學校衛生																	
	適應體育概論	性教育																						
	運動哲學	營養教育																						
	運動社會學	安全教育與急救																						
	運動裁判法	藥物教育																						
	運動傷害與急救	健康促進																						
	運動及休閒活動企劃	心理衛生																						
	運動教育學																							
	運動統計學																							
	體適能與運動處方																							
	康樂輔導與活動管理																							
	運動醫學																							
	運動與法律																							
	運動訓練法																							